



长安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5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长发〔2019〕8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长安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2025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部门职能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关于城市管理相关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城区管理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负责区管道路维护管理；负责配合市级的城区市政设施改造工作，负责区管市政道路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安全监督检查，验收和移交工作。

负责制订市政基础设施日常管护作业标准和市容环境卫生质量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对城区市政基础设施日常管护、市容环境卫生、行政执法等工作进行督导检查 and 考核评比；拟订城区市政道路日常管护资金使用计划，并监督管理和组织实施。

负责指导、协调、考核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和城市管理综

合执法工作；负责组织城市管理专项活动和重大执法活动。

负责城区节水行业管理工作。

负责城区沿街建筑物、构筑物立面及门店的改造、装饰装修、沿街实体墙改造和沿街楼宇立面清洗保洁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区夜景、户外广告以及门店牌匾设置的监督管理工作。

负责城区生活垃圾的清运；负责管辖公厕的清掏和管理工
作；参与城区开发和城区改造中有关环卫设施配套项目建设竣工验收；协调城区环卫基础设施处理能力建设。

负责辖区集中供热、“气代煤、电代煤”方面管理工作。

负责城区便道非机动车停放管理工作。

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作。

负责指导街镇容貌整治、环境卫生、综合执法、垃圾处理等工作。

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城区建设行业涉及本部门的相关专业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工作。

拟订辖区园林绿化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园林绿化方面法规、政府规章；负责组织义务植树活动和重大节日、活动期间的摆花工作。

负责落实辖区绿地系统规划，负责区管街道、公园的提升改造和日常管护工作。

负责辖区单位庭院、居住小区内绿化指导工作；负责省、市级园林式单位庭院和居住小区的申报工作；负责辖区单位庭院、居住小区内树木修剪和死树清理的备案。

实施与以下范围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有关的

行政强制措施：市容环境卫生、市政公用设施、园林绿化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城乡规划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临时建设工程工程规划许可证》进行建设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在城市规划区内进行临时建设逾期不拆除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权。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城市建成区内露天烧烤污染和在企业厂区外公共场地存放煤炭、煤矸石、煤渣、沙石、灰土等物料未采取环境保护措施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工商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城市建成区专业市场外城市道路、绿地、公园、广场、街头空地等公共场所无照商贩经营行为的行政处罚权。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对城市建成区内非机动车辆乱停乱放影响交通行为的行政处罚权。行使省政府决定调整的城市管理领域的其它行政处罚权。区、街镇具体执法范围的划分按区政府有关文件执行。

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指导街镇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队伍规范执法、文明执法。研究拟订城区管理和综合执法资金计划；指导街镇城管综合行政执法队伍正规化建设。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组织机构及人员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4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长安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石家庄市长安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3	石家庄市长安区城市管理考评办公室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4	石家庄市长安区供热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3、资产等基本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资产总额 198721.95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05107.95 万元；非流动资产 93614.00 万元。负债总额 97665.82 万元，净资产 101056.13 万元。

(二) 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2025 年度区级专项项目资金预算安排数 40080.2 万元，区财政实际拨付资金 40080.2 元，按照计划决算使用支出 40080.2 万元。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2025 年，是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进入新征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认真落实国家和省、市、区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安排部署和城市管理工作会议精神，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区城管局紧紧围绕“为长安争光、为省会添彩”总目标，坚持以四型机关建设为抓手，统筹推进城市管理重点工作，扎实开展“三创四建”“双城同创”活动，推动辖区市容环境持续稳定向好，围绕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以“精细、精致、精心、精美”为总要求，以技术创新与队伍建设为动力，狠抓市容环境、环卫保洁、基础设施建设、街道景观提升、绿化环境改善、执法应急保障等五项重点工作，不断夯实城市“硬基础”与“软实力”，奋力开创长安区城市建设管理工作新局面。主要目标城区主次干

道机械化清扫率 100% ，区管道路完好率 90% 。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为确保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推进，根据《石家庄市长安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6 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长财字〔2026〕4 号）要求，我局领导高度重视，成立了长安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6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通过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工作会议，确认我局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梳理 2026 年各专项资金主要工作目标及完成情况、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我局 2025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以长安区东北片区地下管网建设项目、石家庄市南村镇地表水厂及配套网建设工程项目、石家庄市长安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长安区垃圾压缩转运站项目、长安区小区生活垃圾智能投放项目、长安区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财政专项资金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并把石家庄市南村镇地表水厂及配套网建设工程项目及石家庄市长安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作为重点自评项目进行评价。

2025 年长安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绩效自评财政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为 4008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080.2 万元。2025 年使用财政专项资金项目支出 40080.2 万元，其中专项项目支出 40080.2 万元。

长安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为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城市管理体系，局党组、行政领导班子带领全局

干部职工从全区城市管理和发展的全局出发，致力于“以制度管人、管事，以制度带队伍、干事业”。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长安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形成了一套有利于工作、有利于事业、有利于发展的部门管理制度，并不断完善财务管理及各项规章制度。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结合我局实际，制定了城管执法局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我局根据项目用途，实行专款专用，追踪问效的原则进行分配、管理、使用和考核。按照“谁分配，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钱随事走，权责一致”的管理原则，实行资金分配责任制和资金使用责任制。在内控和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方面，成立了专门的内部控制工作领导小组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严格按照长安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内控制度要求开展工作。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建立和完善相关制度，在节支增效、内控等方面加强制度建设。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绩效自评工作由我局各相关职能科室共同组织开展，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对照项目绩效目标，对所负责项目的执行过程以及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跟踪监控，通过绩效监控工作，掌握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当项目执行绩效与绩效目标发生偏离时，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具体做法是首先对数据的真实性进行分析，从而确保绩效分析的真实性；其次是对项目的绩效数据进行分析，主要采取目标比较法，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的方式，将财政资金的绩效实

现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进行比较，围绕预算执行、任务完成、实施措施、资金管理及使用、效益情况等进行分析评判。涉及石家庄市南村镇地表水厂及配套网建设工程项目及石家庄市长安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方面我单位通过实地核查全面采集绩效信息，对项目建设及设备安装进度开展实地调研和群众满意度调查问卷工作，对项目单位所提交的资料进行汇总、比较、组内研讨，在整理分析的基础上实施绩效评价工作。对长安区小区生活垃圾智能投放项目、长安区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财政专项资金项目通过实地核查全面采集绩效信息，结合各相关职能部门提供的相关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总体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100%。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1. 石家庄市南村镇地表水厂及配套网建设工程项目

按照石财建【2025】20号关于下达2025年超长期特别国债长安区东北片区地下管网建设项目，预算数2350万元，执行数2350万元，预算执行进度100%。

绩效目标：完成年初预算安排。绩效指标：工程量完成率100%；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geq 98\%$ ；任务完成及时率 $\geq 98\%$ ；项目资金支付率 $\geq 98\%$ ；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效益 $\geq 98\%$ ；社会积极评价率 $\geq 95\%$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geq 95\%$ ；地表水厂使用期限20年；受益群众满意度 $\geq 95\%$ 。自评得分99分。

2. 石家庄市长安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根据石财债【2023】20号关于下达2023年第七批新增政府债券石家庄市长安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专债资金，预算数

12905.75 万元，执行数 12905.75 万元，预算执行进度 100%。

绩效目标：完成年初预算安排。绩效指标：工程量完成率 100%；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geq 98\%$ ；任务完成及时率 $\geq 98\%$ ；项目资金支付率 $\geq 98\%$ ；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使用效益 $\geq 98\%$ ；社会积极评价率 $\geq 95\%$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geq 95\%$ ；污水处理厂使用期限 20 年；受益群众满意度 $\geq 95\%$ 。自评得分 99 分。

3. 长安区东北片区地下管网建设项目

根据石财建【2025】20 号关于下达 2025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长安区东北片区地下管网建设项目，预算数 13135.97 万元，执行数 13135.97 万元，预算执行进度 100%。

绩效目标：完成年初预算安排。绩效指标：实际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13135.97 万元；项目验收通过率 $\geq 95\%$ ；按时完成率 $\geq 95\%$ ；预算执行率 $\geq 95\%$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geq 95\%$ ；群众满意度 $\geq 90\%$ 。自评得分 99 分。

4. 对长安区垃圾压缩转运站、长安区小区生活垃圾智能投放项目、长安区市政道路及小街小巷整治项目等专项项目以建精品、保质提效为目标，不断提升项目管理水平，展示良好的政府投资项目形象。绩效目标：外抓管理、内强素质，严把工程质量关、参建单位管理关、现场文明施工关，促进项目工程质量、安全及文明施工水平提高；保障施工质量安全及扬尘治理水平规范现场管理，展示良好的政府投资项目形象。绩效指标：建设项目工程合格率大于等于 95%；预算执行率 100%，群众满意度大于 95%。项目自评得分均在 98 分以上。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给出总得分，满分 100 分，得出综合绩效评价等级。部门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评价分为 4 个等级：得分 ≥ 85 分为优秀； $75 \leq \text{得分} < 85$ 分为良好； $60 \leq \text{得分} < 75$ 分为一般；得分 < 60 分为较差。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 对于绩效评价的认识不够深入，把预算绩效简单等同于工作目标、工作考核和业务管理。

2. 绩效上传和指标往往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制定，对项目执行过程有效约束不够，存在一定的偏差。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1. 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和流程的建设，进一步深化，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建立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促进绩效管理工作向广度和深度延伸。

2. 规范绩效评价管理资料的收集整理，确保相关信息完整可靠，客观公正地反映项目资金实际使用和产生的绩效状况，为今后项目实施方向及管理方式的改进提供指导。强化对资金绩效实现情况的责任约束，严格规范资金使用。